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13：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湖州市和孚镇星光大街1688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章沈强先生。

会议议程：

- 一、与会人员签到（13:00—13:30）；
- 二、大会开始，主持人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 三、宣读星光农机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宣读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介绍见证律师；
- 五、宣读大会各项议案；
- 六、股东讨论并审议议案；
- 七、现场以记名投票表决议案；
- 八、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网络及现场投票结果)；
- 九、宣读会议(现场加网络)表决结果；
- 十、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二、签署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 十三、宣布会议结束。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确保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大会秘书处查验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秘书处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四、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大会秘书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五、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事先向大会秘书处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得超过3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超过5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公司聘请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10日

议案目录

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6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7
议案 3: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议案 4: 关于《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6-2018）》的议案.....	10
议案 5: 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 6: 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4
议案 7: 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8
议案 8: 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9
议案 9: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薪酬及 201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35
议案 10: 关于确认公司外部监事 2015 年薪酬及 201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36
议案 11: 关于聘任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7
议案 12: 关于与星光玉龙机械(湖北)有限公司等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38
议案 13: 关于与星光正工(江苏)采棉机有限公司等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39
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0
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1
议案 16: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42
议案 17: 关于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承诺的议案	43
议案 1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	44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同意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在就《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向各位报告如下：

（一）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二）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限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三）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6年3月9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30.34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公司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的情况协商确定。

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的调整。

（四） 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32,982,201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在该上限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五） 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六）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

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七) 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限售期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八)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为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若公司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成日。

(九) 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68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 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 拟投资额
1	年产 800 台采棉机项目	39,952	4,452	35,500
2	年产 5,000 台压捆机项目	34,970	14,970	20,000
3	年产 10,000 台大中型拖拉机项目	44,568	-	44,568
合计		119,490	19,422	100,068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本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轻重缓急的顺序投入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筹方式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先期以自筹资金进行投入，并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还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3：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该报告已经《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鉴证：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相关文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4：关于《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2016-2018)》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6-2018)》，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6-2018)》。

以上议案, 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5：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定，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规定和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现将董事会的有关工作简要汇报如下：

一、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在世界经济环境错综复杂、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背景下，我国规模以上农机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4,523.60 亿元，同比增长 7.32%，增速明显放缓，创近十年新低。我国农机行业开始进入中高速增长的新常态，并呈现以下特征：一是发展速度放缓，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二是转型升级力度加大，从产能扩张转为提质增效；三是发展动力转变，由政策推动向消费拉动发生转换。但是随着我国老龄化状况日益突出、土地流转步伐不断加快、生态环境约束日趋紧张以及粮食安全战略地位凸显，农机装备已被列入《中国制造 2025》重点发展的十大领域之一，主要农作物生产正经历着全程、全面机械化加速发展阶段，市场刚性需求仍然存在，我国农机行业长期向好的基本面并未改变，农机行业仍然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2015 年，是公司进入资本市场的第一年，也是“十二五”的收官之年。面对行业增速下滑、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产品结构单一和新机型大规模推出的第一年，公司始终秉承“一路前行、一路感恩、一路思考、一路创新”的星光文化，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全体员工团结努力，最大限度的克服了内外部不利因素对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坚持“稳中求进、创新发展”的方针，主动适应新常态，完善产品结构，积极调整产品营销策略，适应市场变化，保持了生产经营的有序稳定运行。

1、联合收割机产销量情况分析:

单位：台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联合收割机	7,943	7,796	447	-5.25%	-4.80%	49.00%

2015 年度，公司共生产联合收割机 7,943 台，较 2014 年下降 5.25%；销售联合收割机 7,796 台，较 2014 年下降 4.80%。主要原因系：受伊朗市场需求大幅萎缩，公司委托出口的销量较上年下降 681 台，下降 87.20%。

公司采取“销售预测与订单驱动相结合，均衡淡旺季产量，保证合理库存”的生产管理方式，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生产。2015 年末，公司联合收割机库存量为 447 台。

2、主要经营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58,534.31	57,630.58	1.57	60,68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43.26	12,610.45	-37.01	15,17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72.35	10,665.32	-47.75	1,84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5.09	20,997.67	-173.37	2,26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95.72	-3,343.41	不适用	-9,56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98.15	14,014.50	不适用	-2,14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121.59	53,236.11	93.71	48,422.37
总资产	112,360.62	83,235.82	34.99	66,832.28
期末总股本	20,000.00	15,000.00	33.33	15,000.00

(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333	0.8407	-48.46	1.0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333	0.8407	-48.46	1.0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039	0.7110	-57.26	0.88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8	23.87	-14.89	33.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0	20.19	-13.89	29.48

2015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8,353.28 万元，同比增长 1.66%。外资巨头产能快速扩张，国内主要竞争对手产品逐步成熟并通过降价抢占市场，导致履带自走式谷物联合收割机中高端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 2015 年大规模推出切碎效果较好的新机型仍处于磨合阶段，可靠性尚需进一步优化，导致公司原有的差异化竞争优势有所削弱。另外，受伊朗市场需求大幅萎缩的影响，公司国外市场的销售收入仅为 2,319.01 万元，同比下降 5,501.10 万元，降幅为 70.35%。面对上述不利因素，公司坚持健康发展的思路，并未通过大幅降价和放宽信用政策等措施换取短期销售的大幅增长，而是凭借良好的客户基础和品牌影响力，通过灵活有效的销售策略，扭转了连续两年销售收入的下降趋势，确保全年销售收入实现正增长。

2015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43.26 万元，同比下降 37.0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572.35 万元，同比下降 47.75%。公司经营业绩降幅较大的原因主要为：一是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 5.65%。为满足用户对切碎效果、动力和舒适性等方面的新需求，公司新机型的结构更加复杂，产品成本较原机型有所上升；公司年产 2 万台多功能高效联合收割机项目部分转固，导致公司折旧费用同比大幅上升；考虑到市场竞争加剧和用户接受度等因素，公司并未相同幅度地提高新机型的销售价格。二是 2015 年是公司新机型大规模推出市场的第一年，其可靠性尚需进一步优化，新机型的维修服务费明显增加，导致报告期发生的三包服务费同比增加 1,039.05 万元，增长 177.42%。

3、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

（1）成功登陆资本市场。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成功登陆资本市场，拓宽了融资渠道，提升了品牌形象和行业地位，增强了公司的综

合实力，开启了公司发展的新里程，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通过自主研发，构建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产业链的战略布局取得了预期进展。公司历来重视研发，通过创建院士工作站和博士后工作站，搭建研发平台，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2015 年，公司共计投入研发费用 3,091.7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36%；大规模推出联合收割机新机型，专人采集市场对新机型的反馈信息，不断总结、积极改进，使新机型更加成熟稳定；履带自走式旋耕机实现了小批量投入市场，并达到了预期效果；大中型拖拉机和履带自走式打捆机等新产品试制成功，为 2016 年投放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3）在农机行业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的背景下，公司开展了一系列购机优惠活动回馈公司新老用户，坚持渠道下沉，强化售后服务质量，利用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客户基础，在新机型大规模推出市场的第一年，仍然保持了国内市场的销售增长，稳定了市场信心和市场份额。

（4）积极推进“节能增效”，通过建立供应商竞争机制，选拔、培育合格供应商，与优秀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使同类原材料采购单价同比有所降低。

（5）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优化部门资源，提高工作效率，通过节能增效等措施，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审议情况具体如下：

1、2015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11 项议案，分别是：关于审议变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审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三个年度（2012-2014）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审议《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关

于审议公司聘任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利用自有资金购买中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星光农机 201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一项议案。

3、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 项议案，分别为：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4、2015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3 项议案，分别为：关于补充完善及修正《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15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4 项议案，分别为：关于审议《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提请召开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1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1 项议案：关于审议《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的议案。

（三）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分别是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合计审议通过 8 项议案。2015 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均采用现场表决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尤其对特别决议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均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审议及披露；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均经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均进行了及时披露。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5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其工作细则履行相应职能，均及时召开会议，主要对公司战略和经营计划的制定、定期报告的编审、年度审计机构的聘任、内部审计报告的审议、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董事和高管的换届选举聘任、董事和高管的津贴和薪酬等事项进行了审议，为公司完善治理、规范运作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1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认真学习《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的指导意见和精神，规范、尽责 履职，充分发挥自己作为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经过黄金十年的高速发展，我国农机行业已进入新常态，但仍具有良好发展前景

自 2004 年开始，在农机购置补贴、农村人口转移导致的农业机械刚需双重拉动下，我国农机行业在农机总动力、主要机具数量、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等方面实现了迸发式的增长，农机行业迎来了黄金十年。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一大农机制造和使用大国，占全球农机产值的近半壁江山。农机工业连续十年保持高速增长，增速位于全球第一。

当前，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改革进入深水区、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阶段，农机行业发展也面临新常态。2015 年，我国农机工业进入了中高速增长的气势，规模以上农机企业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523.60 亿元，同比增长 7.32%，增速逐渐放缓，并呈现以

下特征：一是发展速度，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二是发展方式，从产能扩张转为提质增效；三是发展动力，由政策推动向消费拉动发生转换。

随着农村劳动力老龄化状况日益突出、土地流转规模经营步伐不断加快、生态环境约束日趋紧张，在解决“谁来种地”及实施绿色增产、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方面，农业机械的重要地位更加突出。今后一段时期是我国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的关键期，也是农业机械化仍处于大有作为的战略机遇期，更是农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攻坚、拓展、升级”的窗口期，提高农机装备的使用效率，农机作业领域向全程、全面发展提速，农业机械化向高质、高效转型升级，我国农机行业仍具有良好发展前景。

2、我国正经历着全程、全面机械化加速发展阶段，市场刚性需求空间大

与农业现代化发展的要求相比，我国农业机械化发展仍存在诸多“短板”和薄弱环节，亟待解决。从作物上看，虽然小麦生产基本实现了耕种收机械化，但水稻、玉米、油菜、甘蔗、棉花等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仍然偏低；从环节上看，虽然耕整地环节机械化水平较高，但部分作物的播种、植保、收获、烘干、秸秆处理等环节机械化水平仍然滞后；从区域上看，虽然东北、华北等地区装备水平和农机作业水平较高，但其他地区相对落后。

农业部 2015 年印发《关于开展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的意见》，明确提出了推进行动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区域布局和工作重点。即：以水稻、玉米、小麦、马铃薯、棉花、油菜、花生、大豆、甘蔗等主要农作物为重点；以粮棉油糖主产区为重点区域；以提高耕整地、种植、植保、收获、烘干、秸秆处理等主要环节机械化水平为重点。到 2020 年，力争全国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68%以上，其中三大粮食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均达到 80%以上，机械化植保防治、机械化秸秆处理和机械化烘干处理水平有大幅度提升；在主要农作物的优势生产区域内，建设 500 个左右率先基本实现生产全程机械化的示范县；在有条件的省份整省推进，率先基本实现全省（自治区、直辖市）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

在全面、全程机械化推进阶段，除了农机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越来越快以外，农机

产品服务领域不断拓宽，更多的来自从无到有的新增需要，市场需求旺盛是该阶段的主要特征之一，我国农机行业仍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3、农机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补短板、去库存，有利于促进农机工业转型升级，创造和释放农机市场新需求

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利于淘汰落后产能，着眼短板环节、薄弱区域，优化产业结构，解决“低多高少、低剩高缺”问题，促进农机工业转型升级。目前，我国农机的突出问题主要表现为：种植业高，养殖业、林果业、设施农业、农产品加工业低，在种植业中，三大主粮中玉米、水稻的农机化技术水平仍有很大提升空间，马铃薯、甘蔗、棉花、油菜等方面的机械化仍未有效突破，短板较多；装备结构“三多三少”，即动力机械多、配套农具少，小型机具多、大中型机具少，低档次机具多、高性能机具少；区域发展“三快三慢”，即平原地区快、丘陵山区慢，东部和北方快、西部和南方慢，旱地快、水田慢。产生这些问题的根源，不是缺乏社会需求，而是缺乏有效供给。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制约农机化持续健康发展的主要矛盾仍然是日益迫切的农机发展需求与有效供给不足之间的矛盾，低端农业机械产能严重过剩，大喂入量稻麦联合收获机、200 马力以上大型拖拉机、采棉机、甘蔗收获机等高端农业机械市场基本被国外企业垄断，结构性矛盾突出。

加强农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使供给体系更加适应需求结构的变化，有利于创造和释放农机新需求，促进我国农机行业持续稳定增长。

4、农机装备被列入《中国制造 2025》重点发展的十大领域之一，为农机产业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

《中国制造 2025》中明确提出，农机装备以提高农机装备信息收集、智能决策和精准作业能力，形成面向农业生产的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为发展目标，以满足大宗粮食和战略性经济作物生产过程所需要的先进农机装备为发展重点，加快发展大型拖拉机及其复式作业机具、大型高效联合收割机等高端农业装备及关键核心零部件。

按照《〈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规划，2020 年，构建形成核心功能部件与整机试验检测开发和协同配套能力。农机工业总产值达到 6000 亿元，国产农机产品市场占有率 90%以上，200 马力以上大型拖拉机和采棉机等高端产品市场占有率达 30%。2025 年，大宗粮食和战略性经济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品种齐全。农机工业总产值达到 8000 亿元，国产农机产品市场占有率 95%以上，200 马力以上大型拖拉机和采棉机等高端产品市场占有率达 60%。

《中国制造 2025》为未来十年我国农机装备发展指明了方向、重点和实施路径，为我国农机产业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有利于促进我国农机装备产业升级，并迈向农业机械装备制造强国。

5、农机行业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本土农机企业需加快转型升级步伐

高技术、高附加值和发展前景良好的农机行业，正吸引越来越多的国外农机企业和国内其他产业资本（如工程机械、汽车行业）的涌入，农机行业产能正在此背景下加速扩张，农机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具体表现为低端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高端产品内外资企业竞争加剧的特点。

在低端产品市场，国内农机企业小、散、乱问题突出。由于企业技术水平较低、自主创新能力弱、仿冒盛行，具有粗制滥造、同质化严重的特点，核心技术缺失导致高端产品匮乏、低端产品过剩，市场竞争手段主要依赖价格竞争。

在高端产品市场，全球知名农机企业经过对我国农业机械化特性的前期适应，已进入发力竞争阶段，约翰·迪尔公司、久保田株式会社开始全线产品进入中国，凯斯纽荷兰公司、爱科公司、克拉斯公司等通过合资或独资的形式在中国进行生产布局。这些国际知名农机企业在高端市场优势明显，在玉米、水稻和小麦等粮食作物方面，从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到农机具，高端市场基本被外资品牌垄断。

农民对农机产品的需求正随着农村购买力不断增强，迅速向高端转移，形成了高端农机市场不断增长、低端农机市场逐渐萎缩的局面。国内农机企业能掌握的产品市

场空间越来越小，而外资巨头市场空间越来越大。

为顺应我国农机行业市场需求向高端产品转移的趋势，保障我国粮食生产安全和农业现代化的需要，本土农机企业必须加快推进转型升级步伐，加大研发投入，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和档次，强化市场竞争优势地位。

（二）公司发展战略

农机行业集中度高是发达国家走过的路，国外农机企业年销售收入都在数百亿美元。顺应农机产业发展趋势，我国在《农机工业发展规划（2011-2015 年）》提出培育五家年销售收入在 150 亿元以上、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的战略目标。

借鉴国际农机产业发展经验，在国家产业规划指引下，公司将秉承“一路前行、一路感恩、一路思考、一路创新”的星光文化，以上市为契机，完善公司治理，规范管理，将公司打造为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农机企业集团，实现公司持续、健康、长远发展。

1、总体战略目标

公司将顺应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快速推进的新趋势，满足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农作物的耕、种、收及收后处理农机具配套批量采购的新需求，按照充分发挥竞争优势、完善产品系列的原则，继续坚持差异化、精细化理念，在做好现有多功能稻麦油联合收割机和履带自走式旋耕机产品的基础上，积极布局市场容量大、技术门槛高、机械化水平低、盈利前景好、并能与现有产品构成体系的业务，搭建起遍及水稻、小麦、玉米、土豆、棉花、油菜等主要农作物品种，覆盖耕、种、管、收及收获后处理的全程机械化产业链，新兴业务和成熟业务良性互动的产业架构，将公司打造为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农机企业集团。

2、业务发展方向

遵照总体战略目标，公司将通过并购和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方式，向以下业务方向

发展：

（1）以现有多功能稻麦油联合收割机为核心，持续改进，提高产品可靠性和适应性，提升产品品质，扩大生产规模。

（2）批量推出公司已自主研发成功的履带自走式旋耕机、大中型拖拉机和履带自走式秸秆打捆机，与公司现有稻麦油联合收割机形成耕、收及秸秆回收等一体化作业的产品系列。

（3）通过并购方式补齐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产业链短板，适时向轮式秸秆压捆机、棉花收获机、土豆收获机、玉米收获机、精密籽粒播种机、农用植保无人机、烘干机等业务领域延伸。

（三）经营计划

2016 年公司将通过以下经营计划来完成公司发展目标：

1、借助资本力量，积极落实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产业链的战略布局，助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016 年公司将按照发展战略，积极落实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产业链的布局工作。公司将借助上市资本运作平台，在国内外物色合适标的，以投资或并购手段整合行业资源，完善产品系列，逐步建立起遍及水稻、小麦、玉米、土豆、棉花、油菜等主要农作物品种，覆盖耕、种、管、收及收后处理的全程机械化产业链，新兴业务和成熟业务良性互动的产业架构。各业务品种之间通过互补配套，可以为客户提供一揽子供货和售后服务，实现公司持续、健康、长远发展。

2、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依托企业研究院、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科研平台，积极吸收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开阔视野，深入市场，重视产品试验试制工作，提高产品可靠性、稳定性，降低产品设计成本，提升产品研发、优化品质和进度；积极参加国内外农业、农

机论坛、讨论会、年会、展会等，与科研单位、知名专家建立起良好关系；实行产品研发项目制，建立项目制管理办法、项目奖金分配办法，实现技术人员能者多得，提升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进一步完善技术部文件管理确保技术文件输出及时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管理，重视产品工艺工作，及时有效完善现有产品工艺。

3、采取灵活、有效的销售政策，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

立足国内市场，积极开发国际市场，完成公司年度销售目标。做好市场渠道维护、下沉、整合与开发；从客户关系维护中挖掘新兴农业经营主体等大客户资源，提升大客户的营销能力，深入市场调研，信息收集、统计与分析；从终端客户中发现潜在客户和意见领袖，建立终端客户群体，开展营销传播活动；针对不同销售区域，采取不同的创新营销政策，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

同时，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创新销售激励机制，打造成一支有方法、有谋略、能战善战的销售精英团队；提升售后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加强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系统建设，提升配件仓和整机发放管理，确保整机和配件发放及时性、准确性；加强品牌建设，制定形象店标准，建设品牌形象店，鼓励大客户建设农机 4S 店，做好推介会、现场演示会、展会等宣传工作。

4、优化人力资源，提升员工积极性

通过自身培养和人才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建立一支执行力强、业务能力强、沟通能力强、易复制的专业化团队；组建一支素质高、决策力强、易复制的经营决策团队；建立一支执行力强、业务能力强、沟通能力强、易复制的专业化管理团队；引进一支具有全球化视野、精于国际化运作团队；培养一批素质高的生产运作管理团队。

推出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成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5、提升公司业绩，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联合收割机新机型经过 2015 年大规模推出后的进一步更新、优化和改进，新机型将更加成熟稳定，履带自走式旋耕机已具备大规模推出市场的条件，履带自走式打捆机、大中型拖拉机将小批量投入市场，公司产品结构进一步完善，业务更加多元化。更加有利于公司积极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和 2016 年的经营计划，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业绩，为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

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健全投资者沟通平台，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坚持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6：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5 年度，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职责，合理行使职权，积极开展工作，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规范运作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5 年监事会开展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三个年度（2012-2014）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共五个议案。

2、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星光农机 201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4、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半年度报告》和《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三个议案。

5、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的议案。

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度还出席了公司六次董事会、三次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议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充分参与并表明了监事会及各位监事的意见和建议。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分别对董事会形成的议案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以及维护股东利益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全面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和制度体系建设，并适时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公司各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召集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情形。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15 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职责，对公司经营和风险情况进行监控，与管理人员、财务工作人员、中介机构进行沟通联系，及时掌握公司财务状况，确保公司各项财务工作的顺利完成。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正常、财务运作规范，编制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募集资金得到了有效利用，实现了保值增值，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的情形。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权益的行为，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六）执行利润分配政策情况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的整体战略目标以及发展实际情况，向股东大会提交了《关于审议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股东大会通过了。该项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

（七）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2015 年度，公司按期披露了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内

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所有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出现重大差错、重大遗漏和误导性陈述。

三、2016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督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生产运营情况，加强对公司重大投资事项、内控建设及财务状况的监督检查，督促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完善，提升管理运营水平。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自我学习，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强化自身专业素养，提升业务水平，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特此报告。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7：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发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相关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将履行相应披露义务，确保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审议通过的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媒体上披露。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8：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合并报表数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585,343,126.02	576,305,839.91	1.57	606,889,78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432,579.73	126,104,453.78	-37.01	151,734,31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723,539.00	106,653,229.02	-47.75	18,455,57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50,922.31	209,976,702.11	-173.37	22,637,121.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957,235.76	-33,434,144.49	不适用	-95,671,398.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981,450.47	-140,144,960.00	不适用	-21,408,32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1,215,887.59	532,361,104.8	93.71	484,223,664.42
总资产	1,123,606,231.20	832,358,229.33	34.99	668,322,842.69
期末总股本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33.33	15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333	0.8407	-48.46	1.0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333	0.8407	-48.46	1.0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039	0.7110	-57.26	0.88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8	23.87	-14.89-	33.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0	20.19	-13.89-	29.4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新股，总股本由 1.5 亿股变为 2.0 亿股，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规定，按最新

股本调整并列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主要资产、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484.71	1.32	571.38	0.69	159.85	主要系本期公司对部分合作时间久且信用度较高的经销商，在风险可控范围内采用“先发货，后收款”的方式所致
预付款项	3,894.20	3.47	821.14	0.99	374.24	主要系预付募投项目设备采购款所致
应收利息	180.40	0.16	30.94	0.04	483.13	系公司计提的未到期存款及理财产品应收未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09.25	0.10	24.50	0.03	345.86	主要系应收工伤保险赔款
存货	5,891.03	5.24	3,227.69	3.88	82.52	系公司期末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增加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	26.70	-		100.00	系公司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流动资产合计	83,197.26	74.04	54,977.72	66.05	51.33	-
在建工程	3,502.29	3.12	2,037.95	2.45	71.85	主要系公司年产2万台多功能高效联合收割机项目的新厂区公共设施建设及正在投入安装的机器设备
资产总计	112,360.62	100.00	83,235.82	100.00	34.99	-
应付票据	2,903.53	2.58	23,627.00	28.39	-87.71	系报告期公司货款支付采用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627.39	1.45	1,021.36	1.23	59.34	主要系期末预收经销商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	186.25	0.17	113.94	0.14	63.47	主要系公司信息服务费

款						及运输费用增加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6,727.49	5.99	27,315.45	32.82	-75.37	-
负 债 合 计	9,239.03	8.22	29,999.71	36.04	-69.20	-
股本	20,000.00	17.80	15,000.00	18.02	33.33	系公司 IPO 上市发行新股 5,000 万股所致
资本公积	57,458.94	51.14	12,712.53	15.27	351.99	系公司 IPO 募集资金计入资本公积部分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799.14	0.71	603.33	0.72	32.46	系公司根据规定提取相应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3,121.59	91.78	53,236.11	63.96	93.71	-
股东权益合计	103,121.59	91.78	53,236.11	63.96	93.71	-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12,360.62	100.00	83,235.82	100.00	34.99	-

（二）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农业机械	58,353.28	43,957.77	24.67	1.66	9.91	减少 5.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联合收割机	55,891.57	42,000.43	24.85	1.81	8.51	减少 4.64 个百分点
配件及其他	2,461.71	1,957.34	20.49	-1.69	-51.92	减少 28.06 个百分点

总计	58,353.28	43,957.77	24.67	1.66	9.91	减少 5.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30,417.11	22,794.81	25.06	3.71	9.81	减少 4.16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21,350.12	16,108.33	24.55	25.14	31.76	减少 3.79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2,709.65	2,090.68	22.84	64.57	81.82	减少 7.32 个百分点
委托出口	2,319.01	1,740.62	24.94	-70.35	-63.73	减少 13.69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498.86	40,462	18.89	-34.79	-25.17	减少 10.43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372.27	291.45	21.71	-18.80	-8.98	减少 8.45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686.25	527.28	23.17	115.19	162.90	减少 13.94 个百分点
合计	58,353.28	43,957.77	24.67	1.66	9.91	减少 5.65 个百分点

2015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8,353.28 万元，同比增长 1.66%。外资巨头产能扩张，国内主要竞争对手产品逐步成熟并通过降价抢占市场，导致履带自走式谷物联合收割机中高端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 2015 年大规模推出切碎效果较好的新机型仍处于磨合阶段，可靠性尚需进一步优化，导致公司原有的差异化竞争优势有所削弱。另外，受伊朗市场需求大幅萎缩的影响，公司国外市场的销售收入仅为 2,319.01 万元，同比下降 5,501.10 万元，降幅为 70.35%。面对上述不利因素，公司坚持健康发展的思路，并未通过大幅降价和放宽信用政策等措施换取短期销售的大幅增长，而是凭借良好的客户基础和品牌影响力，通过灵活有效的销售策略，扭转了连续两年销售收入的下降趋势，确保全年销售收入实现正增长。

2、成本分析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 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 总成本 (%)	本期金额较上年 同期变动 (%)

农业机械	直接材料	39,318.19	89.45	37,448.37	93.64	4.99
	直接人工	1,088.46	2.48	893.23	2.23	21.86
	制造费用	3,551.12	8.08	1,653.48	4.13	114.7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成本(%)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
联合收割机	直接材料	37,399.21	89.04	36,159.96	93.42	3.43
	直接人工	1,079.46	2.57	893.23	2.31	20.85
	制造费用	3,521.76	8.39	1,653.48	4.27	112.99

2015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43.26 万元，同比下降 37.0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572.35 万元，同比下降 47.75%。公司经营业绩降幅较大的原因主要为：一是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 5.65%。为满足用户对切碎效果、动力和舒适性等方面的新需求，公司新机型的结构更加复杂，产品成本较原机型有所上升；公司年产 2 万台多功能高效联合收割机项目部分转固，导致公司折旧费用同比大幅上升；考虑到市场竞争加剧和用户接受度等因素，公司并未相同幅度地提高新机型的销售价格。二是 2015 年是公司新机型大规模推出市场的第一年，其可靠性尚需进一步优化，新机型的维修服务费用明显增加，导致报告期发生的三包服务费同比增加 1,039.05 万元，增长 177.42%。

（三）费用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额	变动率(%)
销售费用	2,818.02	1,388.38	1,429.64	102.97
管理费用	5,557.97	4,128.03	1,429.94	34.64
财务费用	-451.13	-451.73	0.60	-0.13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共计 7,924.86 万元，较上年增长 56.47%。

（1）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 102.97%，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大规模推出新机型，故公司广告费用、“三包服务”费用较上年增长较快；

（2）201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34.64%，主要系公司 2015 年研发费用支出加大、员工薪酬福利增长、房产税等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四）现金流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额	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5.09	20,997.67	-36,402.76	-173.37%
投资活动产生的	-35,295.72	-3,343.41	-31,952.31	-

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52,398.15	-14,014.50	66,412.65	-

（1）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多流出 36,402.76 万元，主要系公司支付供应商款项的增加；

（2）2015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多流出 31,952.31 万元，主要系公司支付募投项目建设款项及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所致；

（3）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多流入 66,412.65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以及审计报告。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9：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薪酬及 201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对 2015 年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进行了审核，并初步拟定了 2016 年度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方案向董事会报告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5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及奖励情况 (税前)	2016 年度薪酬方案 (税前)
1	章沈强	董事长、总经理	203.53	80
2	钱菊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19.12	70
3	邵青尔	董事、副总经理	81.49	40
4	张奋飞	董事、副总经理	89.70	60
5	李金泉	副总经理	89.03	50
6	周国强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45.01	30
7	洪暹国	独立董事	6.32	6.32
8	胡旭微	独立董事	6.32	6.32
9	李在军	独立董事	6.32	6.32
合 计			646.84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0：关于确认公司外部监事 2015 年薪酬及 2016 年薪酬方案的

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监事会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对 2015 年公司外部监事的报酬进行了审核，并初步拟定了 2016 年度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方案向大会报告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5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及奖励情况 (税前)	2016 年度薪酬方案 (税前)
1	杨希	监事	3.69	3.69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1：关于聘任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公司将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审计机构，负责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内部控制审计等业务，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2：关于与星光玉龙机械(湖北)有限公司等方

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已收购许玉国持有的湖北玉龙机械有限公司 51%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 15,300 万元，现已更名为星光玉龙机械(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光玉龙”），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与星光玉龙及许玉国、范玮、许巍、范玉珍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所述之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拟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之资金对星光玉龙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价格系参考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0337 号《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湖北玉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所确认的星光玉龙股东全部权益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的评估值，并以各方协商一致确认的星光玉龙于本次增资前的整体估值为人民币 3 亿元予以确定，在此基础上，公司认缴星光玉龙新增注册资本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所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20,000 万元认缴，超出所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部分即人民币 19,000 万元计入星光玉龙资本公积。公司对星光玉龙的所有增资款将由星光玉龙用于年产 5,000 台压捆机项目，并根据该项目的进展和资金需求予以支付。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3：关于与星光正工(江苏)采棉机有限公司等方

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已收购江苏正工采棉机有限公司 56.66% 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3,300 万元，现已更名为星光正工(江苏)采棉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光正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与星光正工及吴和平、钟仁华、祁力群、王军华、朱役斌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所述之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拟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之资金对星光正工进行增资，参考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0332 号《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江苏正工采棉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所确认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的评估值，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星光正工于本次增资前的整体估值为 5,824.21 万元，在此基础上，公司认缴星光正工新增注册资本金额为人民币 12,190.4848 万元，以所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35,500 万元认缴，超出所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部分即人民币 23,309.5152 万元计入星光正工资本公积。公司对星光正工所有增资款将由星光正工用于年产 800 台采棉机项目，并根据该项目的进展和资金需求予以支付。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 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本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经公司二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根据目前实际情况，对该预案进行部分修订，现已编制完成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现提请大会进行审议。

经审议通过的《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已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媒体上披露。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5：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运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为确保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能够合理使用，根据公司《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司编制了《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

经审议通过的《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已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媒体上披露。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6：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3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下简称“《意见》”）和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意见》中有关规定进行落实。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7：关于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承诺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等事项分别签署了《承诺函》。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有效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事宜，授权内容如下：

（1）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决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时间、具体申购方法，以及其他与发行上市有关的事项；若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拆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董事会有权对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3）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和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提交的合同、协议、决议等其他法律文件。

（4）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事宜，根据市场情况和项目进展情况，董事会可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投资进度和实际使用金额。

（5）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结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7）如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出现变化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

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

（8）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9）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公司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成日。

以上议案，请审议。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0 日